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施展
電話：03-8462860#238
電子信箱：te8659@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吉安鄉化仁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7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20068705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1學年度第2學期團員專業社群公開授課計畫
(376550000A_1120068705B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縣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議題輔導小組辦理「團員專業社群公開授課」計畫(如附件)，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
- 二、辦理日期：112年4月20日(星期四)。
- 三、辦理地點：花蓮縣吉安鄉宜昌國民小學。
- 四、參加對象：花蓮縣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及各校教師。
- 五、請學校依權責核予公(差)假登記，所需費用由各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員相關差旅費及代課鐘點費由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項下支應。
- 六、報名方式：請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站報名。
- 七、如有未竟事宜，請洽光復國中彭志中老師，電話：03-8701027。

112/04/07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
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花蓮縣私立海
星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裝

訂

線

